

引导当事人主动履行法律义务

淄博首创 民事裁判文书附执行风险提示

淄博8月2日讯 近日,淄博高新区人民法院创新举措,将“自动履行法律义务告知书”作为附文,放在具有执行内容的民事裁判文书之后,一并送达当事人,以引导当事人主动履行法律义务。这样的举措,在淄博市尚属首次。

“我们在前期调研中发现,许多案件当事人抱有侥幸心理,并对不履行法律义务的后果认识不足,存在不主动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现象。为推动当事人自觉履行生效裁判文书,从源头上减少执行案件,节约司法资源,我们立足审判执行工作实际,将‘自动履行法律义务告知书’作为附文,与文书一并装订送达。”采访中,淄博高新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

该院的《自动履行法律义务告知书》,对人民法院依法作出的生效法律文书具有国家权威性和强制执行力这一事实进行了宣告,要求当事人应当依法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否则将面临经济、信用、司法、刑事四个方面的执行风险。同时,将承担强制执行相关费用、限制高消费、纳入失信名单、

罚款拘留、限制出境、追究刑事责任等风险逐一进行了提示,告诫当事人要算好“经济、名誉、工作生活、自由”四笔账。告知书中还增设了“扫描二维码阅读相关法律法规”的功能,可以通过扫描告知书中的二维码查看关于自动履行法律义务相关的法律法规,使当事人充分认识到生效法律文书的严肃性,明确不履行法律文书应承担的后果。

下一步,淄博高新区人民法院将在诉讼服务中心、审判庭、调解室等处醒目位置张贴《自动履行法律义务告知书》,以达到

使当事人自觉承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的效果。真正让案件在审理阶段就得到实质性解决,从而达到促进立、审、执工作全面衔接,提高案件自动履行率这一最终目的。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马冠群 通讯员 温绍勋 孟宇



扫描“鲁中晨报”APP 二维码查看更多内容



《自动履行法律义务告知书》

12345助力市民抗击“烟花”

启动紧急事项处理机制应对热点问题



主办单位:淄博市政府市民投诉中心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淄博8月2日讯 热线助力抗击台风“烟花”,积极解决河道堵塞隐患……一个个电话,一件件转办,12345政务服务热线贴心的服务将矛盾化解在基层。8月2日,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一周受理情况公布,继续以解决好市民投诉热点问题为突破口,不断规范办理流程,及时受理,快速办结。

上周聚焦5方面问题

7月26日至8月1日,淄博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共受理市民咨询、求助、投诉、举报、意见建议30268件,当场答复17559件,转办12709件,其中12345电话27664件,省级平台来电25件,其他途径2579件。电话接通率98.28%,按期办结率99.95%,服务过程满意率

各区县、功能区一周办结量与一次办结率

(7月26日至8月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办结量(件)	一次办结率
1	高青县	817	95.59%
2	淄川区	1964	94.45%
3	沂源县	1233	94.40%
4	临淄区	1840	93.80%
5	经开区	551	93.28%
6	张店区	2419	92.15%
7	桓台县	1169	91.70%
8	周村区	1067	91.66%
9	高新区	867	91.46%
10	博山区	977	88.95%
11	文昌湖区	108	87.96%

99.35%,全口径办理结果满意率88.67%,合规诉求办理结果满意率91.77%。

反映的热点问题是:住房和城乡建设(32.48%)、市场管理(15.02%)、公安(14.6%)、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9.61%)、教育管理(6.35%)、公用事业(5.28%)、卫生健康(4.64%)、交通运输(4.31%)、生

态环境(1.95%)、民政(1.85%)等。

疫情防控方面,主要涉及政策宣导、疫苗注射、消杀防护、回城返乡等问题。

供电方面,主要涉及停电问题。

校外培训机构方面,主要涉及台风“烟花”过境期间,个别校外教培机构未严格落实停课等防

范措施问题。

企业注册监管方面,主要涉及营业执照注册、登记、注销等问题。

物业服务方面,主要涉及房屋渗水漏水、电梯出现故障后未及时检修维护等问题。

一周热点解决

淄博12345热线助力抗击台风“烟花”。今年第6号台风“烟花”于7月29日进入山东,为降低台风对淄博市的影响,12345热线密切关注台风“烟花”动向,及时调整工作班次和人员力量,对涉及台风“烟花”的咨询、求助、投诉事项,启动热线紧急事项处理机制,第一时间转至相关部门、单位办理,全程跟踪、及时反馈,其间共受理190件、转办101件,均在规定时限内或提前办结,为抗击台风“烟花”贡献了力量。

一起罐装液化气超充问题被及时纠正。高新区一市民反映,某制药厂一车间生产的一氯甲烷罐装液化气有超充情况,存在安全隐患,要求查处。接诉后,淄博

市应急管理局立即派人进行现场核查,通过调取近期充装记录,发现确实存在超充现象。经逐一排查,该车间内有6个钢瓶超过相关标准。执法人员当场要求企业立即对超充的钢瓶进行处置,将钢瓶的充装量调整至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同时要求企业进一步加强现场作业管理,强化员工教育培训,提高安全风险意识和遵章操作能力,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河道堵塞隐患被及时消除。沂源县一市民拨打12345反映,悦庄镇西埠村西北方向400米处埠村河河道内栽种大量树木,影响河道行洪,存在安全隐患,要求处理。接诉后,悦庄镇政府与沂源县水利局立即派人赶赴现场,对河道内树木进行了清理,消除了河道行洪堵塞隐患。与此同时,悦庄镇政府举一反三,对镇域内的所有河道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了可能影响河道行洪的隐患点。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



大众日报 淄博融媒体中心 鼓舞大众 团结大众 服务大众

珍惜粮食 杜绝浪费

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

锄禾日当午 汗滴禾下土 谁知盘中餐 粒粒皆辛苦